

摩根士丹利华鑫深证 300 指数增强型证券 投资基金 2019 年第 4 季度报告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基金管理人：摩根士丹利华鑫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2020 年 1 月 21 日

§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20 年 1 月 17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 2019 年 10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大摩深证 300 指数增强
基金主代码	233010
交易代码	233010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1 年 11 月 15 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29,459,995.77 份
投资目标	本基金为股票指数增强型基金，以深证 300 指数作为本基金投资组合跟踪的目标指数。本基金在有效跟踪深证 300 指数的基础上，通过运用增强型投资策略，力争获取超越业绩比较基准的投资收益，谋求基金资产的长期增长。本基金对业绩比较基准的跟踪目标是：力求控制基金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之间的日均跟踪偏离度的绝对值不超过 0.5%，年化跟踪误差不得超过 7.75%。
投资策略	本基金以深证 300 指数为目标指数，采用指数化投资为主要投资策略，适度增强型投资策略为辅助投资策略。 1、股票投资策略 本基金股票投资策略由指数化投资策略和增强型投资策略组成。 （1）指数化投资策略 指数化投资策略是本基金主要股票投资策略，通过采用复制指数的方法，根据目标指数即深证 300 指数的成份股及其权重构建指数投资组合。 （2）增强型主动投资策略 增强型主动投资策略是本基金辅助股票投资策略，包括：成份股增强策略和非成份股增强策略。管理人将以对当前及未来国内外宏观经济形势的判断和经济景气

	周期预测作为基础，从多个方面把握不同行业的景气度变化情况和上市公司业绩增长的趋势，以“自下而上”与“自上而下”相结合的方法，重点投资价值被市场低估的指数成分股，并适度投资一些具有估值优势、持续成长能力的非成分股，对指数投资组合进行优化增强。 2、债券投资策略 本基金债券投资的目的是基金资产流动性管理，有效利用基金资产，提高基金资产的投资收益。本基金将根据国内外宏观经济形势、货币政策、债券市场供求状况以及市场利率走势等因素，合理预期债券市场利率变动趋势，制定以久期控制下的债券资产配置策略，主要投资于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金融债等。 3、股指期货投资策略 本基金可运用股指期货，以提高投资效率，有效控制指数的跟踪误差，更好地实现投资目标。本基金在股指期货投资中将根据风险管理的原则，以套期保值为目的，本着审慎原则，适度参与股指期货投资，改善投资组合风险收益特征。另外，本基金将利用股指期货流动性好、杠杆交易的特点，进行现金管理，以应对大额申购赎回、大额现金分红等，管理流动性风险，优化投资组合对目标指数的跟踪效果，提高投资组合的运作效率等。
业绩比较基准	深证 300 价格指数收益率 $\times$ 95%+银行活期存款利率(税后) $\times$ 5%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股票指数型基金，其预期风险和预期收益高于货币市场基金、债券型基金、混合型基金。
基金管理人	摩根士丹利华鑫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2019 年 10 月 1 日 — 2019 年 12 月 31 日）
1. 本期已实现收益	1,558,232.92
2. 本期利润	3,958,067.15
3.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1313
4.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45,103,102.26
5.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531

注：1. 以上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例如，开放式基金的申

购赎回费等)，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2. 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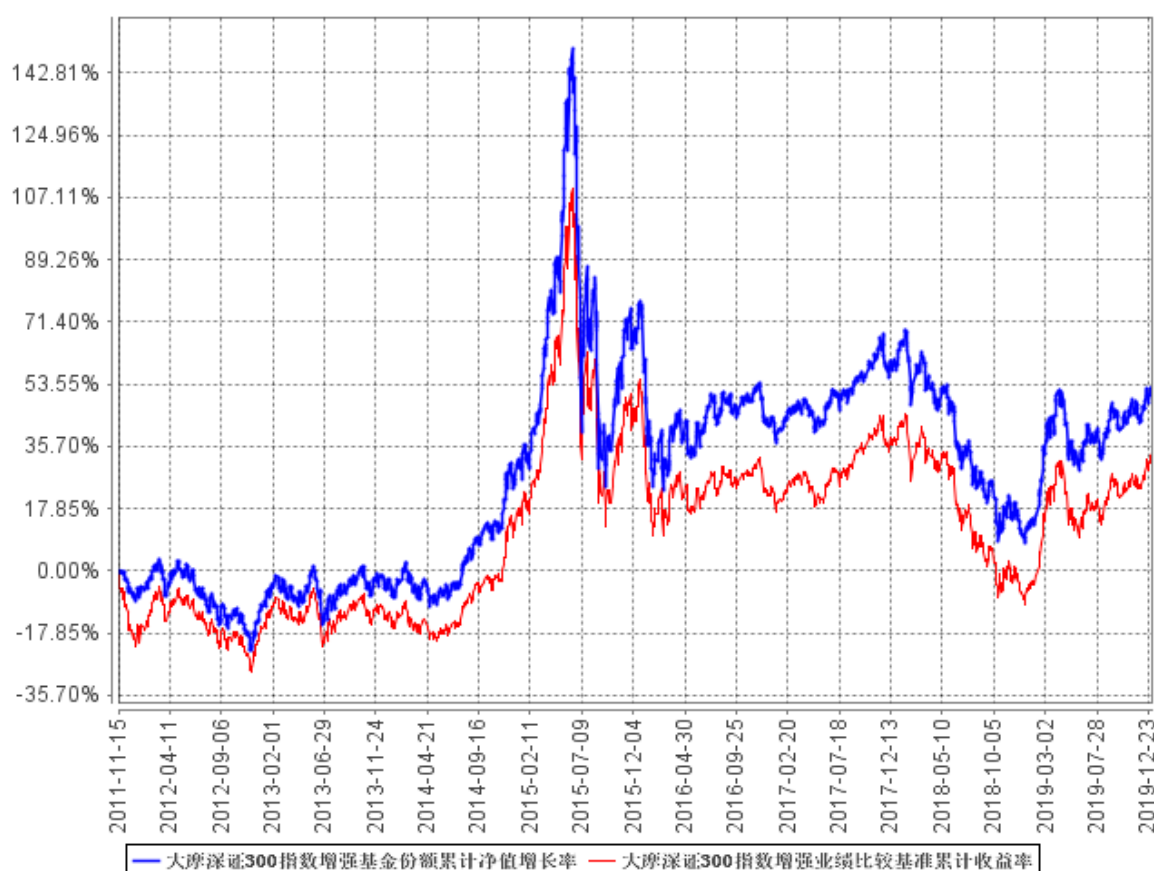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净值增长率 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 差②	业绩比较基 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 准收益率标 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9.12%	0.87%	10.24%	0.83%	-1.12%	0.04%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大摩深证300指数增强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注：本基金基金合同于 2011 年 11 月 15 日正式生效。按照本基金基金合同的规定，基金管理人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 6 个月内使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符合基金合同的有关约定。建仓期结束

时本基金各项资产配置比例符合基金合同约定。

§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余斌	数量化投资部总监、基金经理	2019 年 8 月 20 日	-	12	南开大学经济学硕士。曾任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风险管理部风险分析师、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量化及衍生品投资部基金经理。2019 年 5 月加入本公司。2019 年 8 月起担任摩根士丹利华鑫多因子精选策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摩根士丹利华鑫量化多策略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本基金基金经理。

注：1、基金经理的任职日期为根据本公司决定确定的聘任日期；

2、基金经理的任职已按规定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办理完毕基金经理注册；

3、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基金合同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认真控制风险的前提下，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没有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基金管理人严格执行《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及内部相关制度和流程，通过流程和系统控制保证有效实现公平交易管理要求，并通过对投资交易行为的监控和分析，

确保基金管理人旗下各投资组合在研究、决策、交易执行等各方面均得到公平对待。本报告期，基金管理人严格执行各项公平交易制度及流程。

经对报告期内公司管理所有投资组合的整体收益率差异、分投资类别（股票、债券）的收益率差异，连续四个季度期间内、不同时间窗下（如日内、3 日内、5 日内）不同投资组合同向交易的交易价差进行分析，未发现异常情况。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出现基金管理人管理的所有投资组合参与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 5% 的情况，基金管理人未发现异常交易行为。

4.4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2019 年四季度，市场行情进入新阶段。一方面，过去几年持续表现亮眼的高景气度龙头公司涨幅明显，部分公司估值水平抬升至较高水平。进入 2020 年，此类公司将迎来业绩检验的观察窗口，走势大概率会出现分化，可能将难以继续延续过去三年的持续表现。另一方面，市场经历了较长时间的调整，多数行业板块的定价趋于合理，部分低估值品种的投资价值正在显现。

从量化研究角度来看，过去三年市场定价机制和投资者结构发生了深刻变化，量化因子的价格规律也发生了不同程度的改变。我们预期市场深层次的变化将是持续的，优质公司享有估值溢价和长期动量效应将可能是市场常态。尽管如此，当前市场行情的演绎对量化因子的价格规律和节奏仍然带来了一些扰动。当前市场环境对量化模型的风险控制和针对市场变化的适应能力提出了新的挑战。

报告期内，我们在控制组合跟踪误差的基础上，从数据和算法出发，坚持运用具有基本面逻辑的量化选股模型，组合构建层面坚持均衡配置、风险分散的原则，力争实现投资组合的长期稳健增值。在新的市场环境下，我们将在原有模型基础上，控制组合不必要的风险暴露，并通过模型算法选择收益风险比更高的个股，以获得稳定的超额收益。本基金严格遵守基金合同关于跟踪误差、跟踪偏离和投资比例限制的各项规定。

4.5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本报告期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本基金份额净值为 1.531 元，累计份额净值为 1.531 元，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9.12%，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 10.24%。

4.6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存在连续六十个工作日基金净值低于五千万的情形。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出现连续二十个工作日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二百人的情形。

§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42,541,044.50	92.49
	其中：股票	42,541,044.50	92.49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9,400.00	0.02
	其中：债券	9,400.00	0.02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3,420,245.04	7.44
8	其他资产	26,728.48	0.06
9	合计	45,997,418.02	100.00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5.2.1 报告期末指数投资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1,474,295.80	3.27
B	采矿业	241,566.00	0.54
C	制造业	24,401,763.90	54.10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227,435.00	0.50
E	建筑业	6,398.00	0.01
F	批发和零售业	56,054.00	0.12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45,731.00	0.10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	3,014,417.00	6.68

	务业		
J	金融业	3,588,691.80	7.96
K	房地产业	2,080,776.00	4.61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250,091.00	0.55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344,400.00	0.76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42,062.00	0.09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41,124.00	0.09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1,024,123.80	2.27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651,849.20	1.45
S	综合	11,761.00	0.03
	合计	37,502,539.50	83.15

5.2.2 报告期末积极投资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	-
B	采矿业	378,232.00	0.84
C	制造业	2,543,589.00	5.64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	-
E	建筑业	-	-
F	批发和零售业	-	-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375,715.00	0.83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204,251.00	0.45
J	金融业	814,660.00	1.81
K	房地产业	192,542.00	0.43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53,370.00	0.12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128,968.00	0.29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	-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312,550.00	0.69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	-
S	综合	34,628.00	0.08
	合计	5,038,505.00	11.17

5.3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5.3.1 报告期末指数投资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000651	格力电器	34,300	2,249,394.00	4.99
2	000333	美的集团	37,542	2,186,821.50	4.85
3	000858	五粮液	13,900	1,848,839.00	4.10
4	000002	万科 A	42,900	1,380,522.00	3.06
5	000001	平安银行	62,100	1,021,545.00	2.26
6	300498	温氏股份	27,800	934,080.00	2.07
7	002475	立讯精密	24,310	887,315.00	1.97
8	000063	中兴通讯	23,000	813,970.00	1.80
9	002415	海康威视	23,800	779,212.00	1.73
10	000725	京东方 A	157,500	715,050.00	1.59

5.3.2 报告期末积极投资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股票投资明细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600585	海螺水泥	3,900	213,720.00	0.47
2	600030	中信证券	8,400	212,520.00	0.47
3	601688	华泰证券	10,200	207,162.00	0.46
4	601799	星宇股份	2,100	199,458.00	0.44
5	600547	山东黄金	6,100	198,982.00	0.44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	-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	-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	-
4	企业债券	-	-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	-
6	中期票据	-	-
7	可转债（可交换债）	9,400.00	0.02
8	同业存单	-	-

9	其他	-	-
10	合计	9,400.00	0.02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128088	深南转债	73	7,300.00	0.02
2	128086	国轩转债	10	1,000.00	0.00
3	128084	木森转债	6	600.00	0.00
4	123036	先导转债	5	500.00	0.00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根据本基金基金合同规定，本基金不参与贵金属投资。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5.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9.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参与股指期货交易；截至报告期末，本基金未持有股指期货合约。

5.9.2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根据本基金基金合同规定，本基金可运用股指期货，以提高投资效率，有效控制指数的跟踪误差，更好地实现投资目标。本基金在股指期货投资中将根据风险管理的原则，以套期保值为目的，本着审慎原则，适度参与股指期货投资，改善投资组合风险收益特征。另外，本基金将利用股指期货流动性好、杠杆交易的特点，进行现金管理，以应对大额申购赎回、大额现金分红等，管理流动性风险，优化投资组合对目标指数的跟踪效果，提高投资组合的运作效率等。

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参与股指期货交易。

5.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10.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根据本基金基金合同规定，本基金不参与国债期货交易。

5.10.2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根据本基金基金合同规定，本基金不参与国债期货交易。

5.10.3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根据本基金基金合同规定，本基金不参与国债期货交易。

5.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11.1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受到调查以及处罚的情况的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除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泰证券”）以及国轩高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轩高科”）外，其余的没有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

2019 年 8 月，华泰证券在代销资管计划过程中因使用未经报备的宣传推介材料的情形，被江苏证监局采取责令改正的监督管理措施。

2019 年 9 月及 2019 年 12 月，国轩高科因未及时、准确地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分别被深圳证券交易所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江苏监管局出具监管函及警示函。

本基金投资华泰证券（601688）及国轩转债（128086）的决策流程符合本基金管理人投资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针对上述情况，本基金管理人进行了分析和研究，认为上述事件对华泰证券及国轩转债的投资价值未造成实质性影响。本基金管理人将继续对上述公司进行跟踪研究。

5.11.2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没有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5.11.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5,583.97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673.58

5	应收申购款	20,470.93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26,728.48

5.11.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5.11.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5.11.5.1 报告期末指数投资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指数投资前十名股票中不存在流通受限情况。

5.11.5.2 报告期末积极投资前五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积极投资前五名股票中不存在流通受限情况。

§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30,786,407.02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	3,578,975.33
减:报告期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	4,905,386.58
报告期期间基金拆分变动份额(份额减少以“-”填列)	-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29,459,995.77

§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本报告期，基金管理人未运用固有资金申购、赎回本基金。截至本报告期末，基金管理人未持有本基金份额。

§ 8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本报告期，本基金参与关联方摩根士丹利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作为联席主承销商的“天齐锂业”配股发行证券认购，基金管理人已履行适当审批程序并于 2019 年 12 月 28 日公告上述事项。

§ 9 备查文件目录

9.1 备查文件目录

- 1、中国证监会核准本基金募集的文件；
- 2、本基金基金合同；
- 3、本基金托管协议；
- 4、本基金招募说明书；
- 5、基金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 6、基金托管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 7、报告期内在指定媒介上披露的各项公告。

9.2 存放地点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处。

9.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在营业时间免费查阅，也可按工本费购买复印件，还可以通过基金管理人网站查阅或下载。

摩根士丹利华鑫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0 年 1 月 21 日